贵阳市观山湖区本级 2025 年"三公"经费 预算及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的有关规定,以及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市关于过"紧日子"的要求,我区将厉行节约与部门预算管理紧密结合,大力压减党政机关行政经费和事业单位公用经费等一般性支出,持续优化支出结构,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,统筹资金保障和改善民生。

一、"三公"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2025年"三公"经费要求各单位按较上年只减不增原则编制,控制行政成本。观山湖区本级各部门,包括行政单位(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、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财政拨款(含上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)安排"三公"经费预算情况如下:

- (一) 因公出国(境)经费。我区实行"总额控制"管理方式,2025年度我区因公出国(境)经费总额控制数为200万元,与上年持平。
- (二)公务接待费。各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务接待费由单位自行在部门预算公务费中开支,区财政不单独安排。具体数据由区级部门自行公布。
- (三)公务用车购置费。我区实行"总额控制"管理方式,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控制数为500万元,与上年持

平,含结转上级专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费后总额则为670万元。

(四)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我区实行"分类分档"的 定额管理方式,根据单位性质、承担职能等情况分档管理, 由区财政根据编制内实有车辆数核定。具体数据由区级各部 门自行公布。

二、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2025年预计上级转移支付预算为 465977 万元。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转移支付预算 145490 万元(返还性收入73656 万元、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1307 万元、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27 万元),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转移支付 320487 万元。